

# 福建省人事厅文件

闽人函〔2009〕39号

---

## 福建省人事厅关于开展 2009 年新世纪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事局，省直和中央驻闽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才工作的决定》，更好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建设创新型国家，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决定，今年继续开展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选拔工作。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 2009 年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函[2009]34号)精神，结合我省情况，现将有关选拔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 一、选拔范围和对象

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在企事业单位（包括

非公经济单位)中选拔。选拔对象为: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资助者,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和国家级工程项目的主持人或主要参与者、回国工作的高层次留学人才,以及其他在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做出突出贡献、取得较大成绩、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青年专业技术人员。

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省级人选,和其他已纳入省和部门重点人才培养工程的人员优先推荐。

## 二、选拔条件

(一)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勇于探索、不断创新的科学精神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学风朴实严谨,有强烈的事业心、较高的学术造诣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其学术技术水平在国内同行中具有一定的优势,处于较高水平。

(三)年龄在45周岁以下(1964年1月1日之后出生)。

## 三、推荐数量和程序

(一)由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对2009年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和地方推荐候选人,实行总量控制,省人事厅根据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下达推荐数量控制数(见附件1)。

(二)基层单位按照隶属关系逐级向上推荐候选人,非公有制单位直接向所在地政府人事部门推荐;根据基层推荐情况,各设区市人事局、省直和中央驻闽单位会同有关部门,

按照民主、公开、竞争、择优原则，提出本地区、本部门（单位）推荐候选人并征求有关专家意见后报送省人事厅；我厅按照有关组织程序进行审核、筛选，产生我省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候选人，上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 四、报送材料

请各地各部门（单位）于2009年3月31日前将以下材料报送我厅专家处：

（一）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报告1份，请注明联系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移动电话）。

（二）候选人情况登记表（附件2）8份、人选情况一览表（附件3）1份（Excel格式表格，可以从 [www.fjrs.gov.cn](http://www.fjrs.gov.cn) 直接下载；不要装饰，一般不加附件，若有其他重要材料作为附件，每人不超过A4纸1页）。有关涉密人员的资料，由上报单位审核同意后上报，并在材料明显位置明确标出。

因推荐工作需要，请一并上报推荐候选人的获奖证书、论文、专著等复印件资料各2份。

（三）数据光盘1张。其中储存“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候选人情况登记表、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候选人情况一览表”。如无涉密材料，数据库可发送电子邮件。

#### 五、有关要求

各地各部门应当高度重视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的选拔推荐工作，要把它作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国、强省战略，加强我省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要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严格按照规定的选拔范围、对象、条件和推荐数量、程序，上报推荐候选人。

联系人：省人事厅专家处 蔡志明 陈钦荣

联系电话：0591-87839322 87846674

电子信箱：2008tetie@163.com

附件：

- 1、2009年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候选人推荐名额分配表
- 2、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候选人情况登记表
- 3、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候选人情况一览表



## 附件 1

## 2009 年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 候选人推荐名额分配表

单 位	名 额	单 位	名 额
福州市	4	省文化厅	1
厦门市	3	省卫生厅	3
漳州市	2	省林业厅	2
泉州市	2	省环保局	1
莆田市	2	福建新闻出版局	1
三明市	2	省海洋与渔业局	1
南平市	2	厦门大学	理 3、工 1、医 1、 社 2
龙岩市	2	华侨大学	理 1、工 2、社 1
宁德市	2	福州大学	理 3、工 3、社 1
省经贸委	1	福建农林大学	农 3、社 1
省教育厅	2	福建师范大学	理 3、社 1
省科技厅	2	福建医科大学	4
省国土资源厅	3	集美大学	3
省建设厅	1	福建中医学院	2
省交通厅	2	福建工程学院	工 2
省信息产业厅	1	漳州师范学院	1
省水利厅	2	省委党校	1
省农业厅	2	省行政学院	1

省农科院	2	省电子信息（集团）公司	1
省社科院	1	省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省经济研究中心	1	福建炼油化工有限公司	1
中科院福建物构所	3	福建建工总公司	2
国家海洋三所	1	省冶金（控股）公司	1
省广播影视集团	1	省轻纺（控股）公司	1
省机电（控股）公司	1	省煤炭集团公司	1
省汽车集团公司	1	福建日报报业集团	1
省船舶总公司	1	省科协	2
合 计	109		

注：1. 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主要在理工农医等自然科学专业技术人才中选拔，请各设区市人事局在推荐候选人时考虑。

2. 高等院校以分学科指导性计划分配推荐名额。

附件

**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  
国家级人选候选人情况登记表**

姓 名: \_\_\_\_\_

单 位: \_\_\_\_\_

专业及组别: \_\_\_\_\_

推 荐 部 门: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制

(本表复印有效)

## 填 表 须 知

- 1、本表内容要求真实详细。可用黑色或蓝色笔填写，也可以打印。
- 2、不用进行精装、塑封等装饰。若有其他重要附件，每人不超过 A4 纸一页。
- 3、软件中，电子信箱一并填在“通讯地址”一栏。
- 4、附：专业及组别 1、哲学与历史学组（含哲学、历史）2、经济学组（含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3、法学与教育学组（含法学、政治学、社会学、民族学、教育学、心理学）4、文学与教育学组（含中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体育学、艺术学）5、数学组（含数学、系统科学、科学技术史）6、物理学组（含物理学、天文学）7、化学组（含化学）8、地学组（含地理学、大气科学、海洋科学、地质学、地球物理学）9、生物学组（含生物学）10、力学组（含力学）11、工学一组（含机械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林业工程、农业工程）12、工学二组（含材料科学与工程）13、工学三组（含冶金工程、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矿业工程、石油与天然气工程）14、工学四组（含电气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15、工学五组（含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16、工学六组（含建筑学、土木工程、水利工程、测绘科学与技术）17、工学七组（含化学工程与技术、纺织科学与工程、轻工技术与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18、工学八组（含交通运输工程、船舶与海洋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兵器科学与技术、核科学与技术）19、工学九组（含光学工程、仪器科学与技术、生物医学工程）20、农学一组（含作物学、园艺学、农业资源利用、植物保护）21、农学二组（含畜牧学、兽医学、水产、林学）22、医学一组（含基础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学、药学）23、医学二组（含临床医学、口腔医学）24、医学三组（含中医学、中西医结合、中药学）25、军事学组（含战略学、战役学、军队指挥学、军制学、军队政治工作学、军事后勤与军事装备学）26、管理学组（含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农林经济管理、公共管理、图书馆、情报与档案管理）



## 人 选 基 本 情 况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文化程度		学位	技术职称
办公电话				家庭电话	
电子信箱				手机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类别	(1、高校 2、科研院所 3、企业 4、其他)				
从事专业 (一级学科)					
教育经历 (从大专或大学填起, 包括国外教育经历)					
起止年月	学 校			专 业	

主要专业工作经历（含国外研究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国内外学术团体任职情况

起止年月	学术团体名称	职务

### 获奖和获基金资助情况

年度	奖励种类	获奖项目名称	等次	排名
年度	基金种类	基金项目名称	金额	排名



科研工作基本情况及主要成果、贡献（限 1000 字）

正在（拟）从事的科研项目概况（限 500 字）

本人保证以上所填内容属实。

签 名：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意见和主管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省、区、市（部委）人事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主题词： 专家 百千万人才工程 选拔 通知**

---

福建省人事厅办公室

2009年3月6日印发

---



附件 3

### 推荐 2009 年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候选人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盖章):

第 页 共 页

姓名	工作单位	性别	年龄	政治面貌	行政职务	技术职称	文化程度	最高学历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从事专业	突出贡献事迹

经办人:

移动电话: